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 STAR**

**中國華星**

**China Sinostar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22,476	214,034
銷售成本		(322,797)	(161,919)
毛利		99,679	52,115
其他收入	4	7	91
分銷成本		(22,784)	(20,230)
行政費用		(31,983)	(26,93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5,328)	(4,884)
財務成本		(5,373)	(5,965)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減少		(10,333)	(2,30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86	98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24,171	(8,014)
稅項	7	(12,822)	(2,991)
期間溢利(虧損)		11,349	(11,005)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3,674)	(3,119)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325)	(14,124)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560	(12,978)
非控股權益		5,789	1,973
		11,349	(11,005)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144)	(16,218)
非控股權益		5,819	2,094
		(2,325)	(14,124)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及攤薄		0.13	(1.19)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201,469	208,6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3,616	39,140
商譽		17,665	17,665
於聯營公司權益		6,778	6,792
遞延稅項資產		13,532	18,852
預付租賃付款	11	29,984	–
長期預付款項		79	309
為投資所付之按金		–	106,714
為投資物業所付之按金		12,488	12,902
租金按金		1,652	–
		<u>337,263</u>	<u>411,00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8,482	54,299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406,864	114,559
預付租賃付款	11	1,045	–
持作買賣之投資		422	451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3	15,953	6,769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013	249,130
		<u>545,779</u>	<u>425,20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4	221,482	73,434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3	12,871	182,319
應付董事款項	13	172	172
應付稅項		8,206	–
可換股債券	16	67,696	–
借貸	15	74,817	11,990
		<u>385,244</u>	<u>267,915</u>
流動資產淨值		<u>160,535</u>	<u>157,29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97,798</u>	<u>568,298</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賬項		15,011	15,011
可換股債券	16	-	64,399
借貸	15	104,454	107,913
遞延稅項負債		1,231	2,098
		<u>120,696</u>	<u>189,421</u>
資產淨值		<u>377,102</u>	<u>378,87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36,507	36,507
儲備		312,494	320,6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9,001	357,136
非控股權益		28,101	21,741
總權益		<u>377,102</u>	<u>378,877</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之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公司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貿易及相關服務指經營機電產品貿易及提供相關服務
- b) 水力發電廠運營及管理
- c) 物業投資
- d) 其他

#### 分類收入及業績

按本集團可申報及經營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水力發電廠 運營及管理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u>420,380</u>	<u>2,096</u>	<u>-</u>	<u>-</u>	<u>422,476</u>
分類業績	<u>41,535</u>	<u>374</u>	<u>(10,333)</u>	<u>(29)</u>	<u>31,547</u>
利息收益					6
未分配開支					(2,2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86
利息開支					<u>(5,373)</u>
除稅前溢利					<u>24,171</u>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u>214,034</u>	<u>—</u>	<u>—</u>	<u>214,034</u>
分類業績	<u>2,599</u>	<u>(2,307)</u>	<u>48</u>	340
利息收益				17
未分配開支				(2,50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98
利息開支				<u>(5,965)</u>
除稅前虧損				<u>(8,014)</u>

可申報及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經營分類之業績，當中並未分配總辦事處產生之中央行政成本、預付租賃付款攤銷、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利息收益及利息開支。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標準。

####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包括：		
利息收入	<b>6</b>	17
其他	<b>1</b>	74
	<u><b>7</b></u>	<u>91</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虧損)收益包括：

匯兌虧損，淨額	(3,485)	(4,365)
呆賬撥備	(1,814)	(567)
持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增加	(29)	48
	<u>(5,328)</u>	<u>(4,884)</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已扣除(計入)：

陳舊及滯銷存貨之撥備(計入銷售成本內)	702	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53	544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307	—
下列各項之利息開支：		
— 借貸	957	1,230
— 可換股債券	4,416	4,735
根據已承租物業經營租約支付之最低租金	2,677	2,6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12,559	10,560

##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費用包括：		
即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8,206	—
遞延稅項	4,616	2,991
	<u>12,822</u>	<u>2,991</u>

香港利得稅以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故過往期間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於其他司法區產生之稅項乃按個別司法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支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議決將不派發中期股息。

##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重列)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盈利(虧損)	<u>5,560</u>	<u>(12,978)</u>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4,331,063,906</u>	<u>1,091,308,537</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並無轉換本公司尚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因其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乃假設並無行使轉換本公司尚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因其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予重列以反映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按每四股股份合併為一股之基準進行之股份合併。

## 10. 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4,69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8,276,000港元)購買在建投資物業。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付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耗資2,351,000港元及31,3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2,000港元及無)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付款。

## 12.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貿易賬項302,64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7,273,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確認日期相符)呈列之應收貿易賬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日	257,613	9,863
31 – 60日	38,562	1,459
61 – 90日	5,739	5,951
超過90日	728	–
	<u>302,642</u>	<u>17,273</u>

給予買賣機電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的若干客戶的信貸期為1年。對於其他客戶，本集團給予其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 13. 應收(付)直接控股公司及一名董事之款項

該等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 14.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貿易賬項97,9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855,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日	74,094	5,154
31 – 60日	7,187	9
61 – 90日	15,226	153
超過90日	1,428	539
	<u>97,935</u>	<u>5,855</u>

本集團給予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 15. 借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借貸(有抵押)	<u>179,271</u>	<u>119,903</u>

借貸償還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之內	74,817	11,9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1,782	23,98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62,672	83,932
	<u>179,271</u>	<u>119,903</u>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流動負債	<u>(74,817)</u>	<u>(11,990)</u>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款項	<u>104,454</u>	<u>107,913</u>

## 16.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向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達榮資本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為7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日到期之3厘票息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轉讓予本公司另一名股東。債券以港元計值且本公司同意就債券之一切應付款項的支付作出擔保。每年3厘之利息將每半年支付一次，直至結算日期止。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當日或之後直至到期日（包括當日）之任何時間，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換股價每股0.23港元（可作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除非提早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本金額100%贖回尚未轉換之債券。

於首次確認時，債券將分為61,480,000港元之權益部分及52,056,000港元之負債部分。負債部分乃根據按實際年利率16.21%（即具類似信貸評級及架構但並無附帶認購轉換權之類似金融工具之平均收益率，其已計入適當調整以反映國家因素、公司具體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之可能影響）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釐定。

權益部分作為可換股債券儲備於權益內呈列，而負債部分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至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項下。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債券之負債部分之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56,875
年度估算利息開支	9,774
已付票息	<u>(2,250)</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4,399
期間估算利息開支	4,419
已付票息	<u>(1,122)</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u>67,696</u></u>

於兩個期間並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17. 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0.10	5,000,000,000	500,000
合併股份	<i>b(i)</i>		<u>(3,750,000,000)</u>	<u>—</u>
削減股本	<i>b(iii)</i>	0.40	<u>1,250,000,000</u>	<u>500,000</u>
			<u>—</u>	<u>(487,500)</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0.01	<u>1,250,000,000</u>	<u>12,5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0.10	2,433,808,485	243,381
配售股份	<i>(a)</i>	0.10	<u>486,760,000</u>	<u>48,676</u>
			2,920,568,485	292,057
合併股份	<i>b(i)</i>		<u>(2,190,426,364)</u>	<u>—</u>
削減股本	<i>b(ii)</i>	0.40	<u>730,142,121</u>	<u>292,057</u>
			<u>—</u>	<u>(284,756)</u>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i>(c)</i>	0.01	<u>730,142,121</u>	<u>7,301</u>
			<u>2,920,568,484</u>	<u>29,206</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0.01	<u>3,650,710,605</u>	<u>36,507</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以配售形式按每股0.124港元發行486,760,000股0.1港元之普通股。
- (b)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所詳述，本公司擬進行(i)股份合併，據此，每四股當時現有每股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0.40港元的合併股份；(ii)透過註銷每股合併股份繳足股本0.3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4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iii)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所有股份的面值由每股0.4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令法定股本由500,000,000港元(拆分為1,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40港元的合併股份)削減至12,500,000港元(拆分為1,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iv)將減少股本產生的信貸轉至本公司的資本贖回儲備。股東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
- (c)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按每四股發售股份獲發一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發售股份0.086港元之認購價配發2,920,568,484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均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8.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預付租賃付款方面耗資31,3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在該款項中，22,051,000港元乃透過與直接控股公司的往來賬結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9. 承擔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有關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資本承擔	<u>23,469</u>	<u>5,084</u>
就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有關預付租賃付款 的其他承擔	<u>15,088</u>	<u>—</u>

## 20.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訂立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名董事王晶先生及其妻子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貸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
- (b)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貸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
- (c)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本公司之股東(同時為債券持有人)支付票息1,1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支付票息1,116,000港元)。
- (d)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發行承兌票據形式從遼寧實華(集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以代價208,276,000港元購置一項在建投資物業(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e)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u>905</u>	<u>312</u>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6,000,000元(相等於42,261,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本溪滿族自治縣付家水力發電有限公司(「本溪付家」)之全部股權。目前本溪付家於中國從事水力發電廠之營運及管理。此項交易已按收購會計法入賬。收購事項屬本集團現時擴展策略之一，以期實現拓寬收入來源之目標。

	於收購日期 已確認金額 (臨時基準) 千港元
於獲得控制權之日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如下：	
非流動資產	17,013
流動資產	27,018
流動負債	<u>(1,770)</u>
	<u>42,261</u>
以現金支付的已轉讓代價	15,500
計入流動負債之的其他應付款項之遞延代價	<u>26,761</u>
	<u>42,261</u>
收購本溪付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已付現金代價	(15,500)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u>374</u>
	<u>(15,126)</u>

已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乃按臨時基準釐定，惟須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估值完成後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溪付家並無對本集團的期內收益或溢利產生任何重大貢獻。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為業務多樣化及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以提高股東之價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22,476,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營業額214,034,000港元大幅增長97%。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淨額11,349,000港元的業績好轉，而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淨額11,0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24%，與二零一五年同期保持相同水平。

### 買賣及相關服務

通過擴大及拓寬貿易及相關服務業務之規模及範圍，貿易及相關服務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達到420,3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4,034,000港元)。分類業績通過增加產品種類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599,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1,535,000港元。

### 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物業投資業績虧損10,33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07,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所致。

### 水力發電廠運營及管理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水力發電站，錄得收益及分部利潤分別為2,096,000港元及374,000港元。

## 前景

回顧本集團近年來之發展狀況，本集團已擴大及拓寬其業務規模至不同領域並積極探尋新的業務機遇以獲得更好的業績。

鑒於當前海外市場狀況的不穩定性及整體經濟復甦較為緩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憑藉豐富經驗及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關係發展業務以及控制其貿易及相關服務業務方面的開支。通過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之竭誠努力及共同奉獻，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貿易及相關服務的營業額為420,38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年同期增加97%。

另一方面，考慮到全球變暖日漸成為關注問題、與當前產能有關的氣候變化風險、可再生能源需求以及水力發電站運營及管理產生之可持續收益，董事會認為，長遠而言，本集團對可再生及清潔能源的投資將為本集團創造大量新的業務機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利用於現有業務中獲得的基礎及經驗，亦將於其他業務領域審慎尋求新的機遇或精簡現有業務模式，從而為本集團創造更好的業績及前景。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3,013,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49,13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不包括可換股債券)為0.52(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35)。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水平進行監控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之水平，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財務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權益及借貸作為營運資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借貸總額為179,271,000港元，其中74,817,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絕大部份交易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加元計值。經管理層密切監控相關外幣後，本集團期內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倘出現任何重大外幣風險，管理層亦將考慮對沖。

## 僱員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50人。僱員薪酬一直保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會定期作出檢討。除薪酬外，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酌情授予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酌情花紅。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員工福利，如員工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並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合）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如彼等未克出席，其應邀請該委員會的另一名成員出席或如其未克出席，由其正式委任的代表出席。該等人士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問題。董事會主席王晶先生因個人原因而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王星喬先生負責主持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股東提問。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非執行董事李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文科先生因彼等其他公務而未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名稱由「Shihu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Sinostar Group Company Limited」及採納中文名稱「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本公司新名稱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起生效。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王平先生、鄭大鈞先生及宋文科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予以更新以符合守則。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進行討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00485.hk](http://www.00485.hk))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代表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晶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及趙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鄭大鈞先生及宋文科先生。

本公告中英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